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
采购人：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永冲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YCF-ZB-2026-015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项目成交金额的1.2%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新田财采计[2026]049号
采购项目预算：775,948.22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6月22日

采购人签章：
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需求编制人签章：
李霞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购〔2025〕7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775,948.22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	800,000	新增一套加碱设备、一套次氯酸钠消毒设备、一套加矾设备、一组不锈钢气水反冲洗恒液位匀速过滤池、新增水质检测设备、新增水厂中控系统、穿孔旋流池第一池改造为射流瀑气混合池、原反应池改造为格栅絮凝池、原斜管沉淀池中的Φ35斜管改为Φ25高效斜管、更换所有反应沉淀池排泥阀门、更换原沉淀池集水槽、	2026-0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775,948.22元

包概述：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10%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15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建筑业			本包类型：工程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十九条规定：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磋商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磋商环节后磋商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磋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 www.creditchina.gov.cn 和 www.ccgp.gov.cn 现场联网查验。 4. 提供承诺函，承诺：（1）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2）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3）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4）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过前款第（3）项所列服务之外的其他采购活动。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供应商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		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扫描件。		

总承包三级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任项目经理须同时满足:①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②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有效期内);③无在建工程项目(指无在建施工项目)。	提供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扫描件、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扫描件、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工程类需求

工程名	单价（元）	工程单位	工程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	775,948.22	项	1	775,948.22	B06080100-机电设备安装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图纸：下载供应商投标工具在自己电脑安装后，联网下载获取

工程量编制依据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以采购人提供的清单为准，请各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发布的工程量清单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有缺项漏项、错项。1、当发生工程变更、工程量增减时，经采购人同意为准。2、采用暂定价形式的由有关部门审定。3、申请付款时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税法规定的等额的发票。4、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5、工程量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报价时按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金额计入响应总价，不得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进行降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方式的工程项目,在二次报价阶段供应商只报总价,无需对首次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报价再进行修改,电子开标室也不提供工程量清单响应的再修改功能。采购人在未来处理时,自行根据二次报价总额按比例分摊计算工程量清单响应明细。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企业类似业绩	商务	供应商提供自2023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个合同得3分，最高得6分。 注：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2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总体概况（2分）；②总体施工部署及措施（2分）；③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2分）；④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方案（2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3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图册应用方案（2分）；②施工人员实名制管理、分类管理、进退场等安全管理措施（2分）；③施工设备安全管理措施（2分）；④高危作业的管理措施（2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4	施工质量管理体系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①设备材料的源头与进场控制（2分）；②施工全过程质量控制要点（2分）；③关键工序质量控制措施（2分）；④质量问题处理与整改闭环（2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扬尘、废气）（2分）；②水污染防治措施（2分）；③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措施（2分）；④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2分）；⑤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保护措施（2分）；⑥环境保护应急管理（2分）等六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6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总工期及节点工期（2分）；②施工进度计划（2分）；③具体进度保障措施及承诺（2分）等三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7	保修服务方案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保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保修的便捷性（2分）；②保修响应及时性（2分）等二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8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装方案（2分）；②调试方案（2分）；③验收方案（2分）等三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9	售后服务方案	技术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人员配置（2分）；②技术支持（2分）；③售后服务保障措施（2分）；④备品备件（2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10	不良行为记录	商务	1. 拟任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6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6分。 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8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8分。 注：承诺函或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11	报价评审的其他规定	财务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50%；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要求，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30分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商务要求	商务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采购单位为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采购需求所要求的相关工程及服务，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文件对供应商所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二、项目建设要求及说明： 1. 建设地点及内容 1.1建设地点：湖南省新田县三井镇水厂；

		1.2主要建设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如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不相符时，以施工图纸为准。 2. 建设依据：相关批准文件。 3. 标准及规范： 除有另行规定外，供应商实施项目中所有材料、设备和施工的质量均应符合国家、行业和项目所在地已颁布标准、规范的相关法律法规，有新标准按新标准执行。 4. 工程质量标准和保修期 4.1本工程施工、安装、验收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村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及湖南省水利工程质量相关管理规定，同时严格遵照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交底要求施工，整体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合格工程标准、出厂水质检测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不合格和出水水质不达标，采购人可要求成交供应商停工和返工，返工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2本工程的保修期为一年，成交供应商对本工程施工质量、设备安装质量承担终身质量责任，严格按照国家质保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履行保修义务。 4.3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整个项目进行维修和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4保修期服务方式均为成交供应商上门维修，即由成交供应商派员到采购人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 施工进度要求： 5.1施工工期为60天（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签批的开工报告时间为准，完工时间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5.2成交供应商根据企业自身实际能力，在施工组织和施工方法合理、可行的前提下，对本工程的工期进行优化，缩短工期。其中雨天、节假日及因施工单位的施工质量不合格或施工工序颠倒造成的返工所耽误的工期，不得顺延。遇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期可以顺延。 6. 材料及设备供应要求： 6.1采购供应的材料，其名称、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均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以及行业标准，并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6.2采购范围之内工程所用之设备，由成交供应商提供。 6.3工程所有主材、辅材、机械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参数须提前报采购人及监理单位审核确认，提供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资质证明等资料，合格后方可进场。进场材料、设备按规定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检测合格方可使用
--	--	--

		安装（检测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测不合格的必须无条件退场更换，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工期延误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4 严禁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擅自变更设计方案、违规施工。采购人及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度、材料设备实行全过程监督管控，发现违规行为有权责令整改、返工、停工，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7. 建筑材料及设备运输、保管及保险 7.1 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及设备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及设备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7.3 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8. 施工要求 8.1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开工前，向采购人提交的开工报告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部位、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等关键岗位人员任命书、人员资质及社保资料、施工组织与劳力安排，材料供应、机械、设备到场情况、材料试验与质量检查手段、水电供应、临时项目修建、施工进度计划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经采购人同意后，才能开工。 8.2 成交供应商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持证上岗。施工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8.3 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拟派项目组成员，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8.4 成交供应商需严格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施工，以国家和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达到合同约定的合格标准。 8.5 施工现场产生的施工建筑垃圾必须当日清除，并在规定时间段清运掉，同时不得将垃圾散落在施工场地外，影响周边的卫生。根据施工现场管理及文明施工的要求，外运垃圾时不能暴露在外，要包装好。 8.6 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环境保护工程验收合格。 8.7 成交供应商应保存有关项目进度、质量检验、隐蔽工程、试验报告、障碍物拆除以及所有影响项目进度、质量的原始记录，照片和视频，以及材料、设备的来源资料。 8.8 成交供应商派遣的所有作业人员在服务期间必须购置意外险和工伤保险，在作业中必须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做好相关安全工作。供货期间如发生任何人身伤亡、人身疾病及财产损失或涉及其他法律问题，与采购人无关，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并自行负责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和费用。 8.9 成交供应商应遵守相关管理规定，自行协调施工过程中的相关关系。因施工造成的质量安全事故或发生因开挖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施工期间所发生的水电费用，由成交供应商
--	--	---

		承担。 8.10施工企业的现场监控、现场临时宿舍，应根据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文件对于现场监控和现场民工宿舍空调的设置要求或标准规定落实，临时宿舍及相关费用自行解决，具体位置可于采购人协商确定。 9. 工程变更要求： 9.1施工中，如果工程发生现场签证或设计变更，成交供应商应在7天内经采购人及监理单位确认并按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予认可。 9.2所有工程变更应经采购人及监理单位核认才有效。 10. 安装调试验收验收要求 10.1. 设备安装调试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实施人员人身、设备安全责任。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并拟派专业技术人员对设备安装设计进行同步指导，并负责调试运行，通过联合试运行后达到验收要求。 10.2竣工验收由采购人组织。 10.3成交供应商按国家、省、市有关部门的有关标准及规范验收合格后，进行项目竣工验收。 10.4验收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完毕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及相关人员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10.5验收后成交供应商需将本项目相关资料纸质版及电子版整理交采购人备案留底。 三、售后服务要求 3.1供应商应组建与本项目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 3.2技术支持 （1）提供7×24h的技术咨询服务。 （2）敏感时期、重大节假日提供技术人员值守服务。 3.3故障响应 （1）提供7×24h的故障服务受理。 （2）供应商在项目所在地区设有售后服务机构，有专人负责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服务响应时间满足采购文件，对重大故障提供7×24h的现场支援，一般故障提供5×8h的现场支援。故障电话响应时间不超过1h，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24h。 （3）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提供系统所需更换的任何备件。
--	--	--

		(4) 成交供应商在设备安装期间须提供相应的备用设备，以保证水厂工作的正常进行。 四、承包方式： 4.1 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资料要求进行施工总承包，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调试与测试、包材料检测、包场地清理、包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包移交（含竣工资料）、包现场总体组织和管理配合服务、包质保期内工程质量保修。 4.2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是用作响应报价的预算工程量（响应报价预算工程量为必须完成的工程量，如工程量变更的应在7天内经采购人及监理单位确认并按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认可。），不作为最终结算的工程量；用于结算的工程量，是成交供应商实际完成的，并按行业要求和规范有关计量规定计量的工程量。 4.3 措施费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施工降水止水、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各专业工程的措施项目、垂直运输机械、赶工措施费等所有措施费，费用总价包干不作调整。 4.4 结算价要求：本项目成交价不等于最终结算价，本项目验收后结算以第三方造价公司及县审计局审定的金额作为最终结算价。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当地审核的要求提供相关结算材料和证明（包括但不限于结算书、竣工图、采购合同、工程量签证等）。 4.5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一律不得分包、转包，成交供应商擅自分包、转包以违约论，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承包资格，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扣罚履约保证金。 五、履约保证金交纳： 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成交金额的10% 5.2. 缴纳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履约保函 5.3. 缴纳时间：在签订合同前缴纳 5.4. 退还时间：合同履行期限结束。 5.5. 履约保函：以各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的为准。 六、付款条件： 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工程款根据工程进度、验收情况及新田县相关财政政策拨付： 1. 进度款。工程累计完成合格工程量50%以上，经甲方、监理核验确认后，支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70%；
--	--	--

			2. 竣工款。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款拨付至中标合同总价的80%； 3. 结算尾款。项目完成全部审计结算，经第三方评审机构和县审计局审定最终结算金额后，工程款支付至审定结算总价的97%； 4. 质保金。预留审定结算总价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无息全额返还。 5. 所有工程款支付均以财政资金到位、审计结算完成为前提，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主张工期延误、利息及违约责任。工程未完成最终结算审计前，甲方不予支付尾款，且不计任何资金利息。 七、踏勘 供应商在磋商前可自行到施工现场踏勘，根据现场和项目建设实际要求，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以及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供应商遗漏采购文件所列工程量清单内容，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负，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如因成交供应商在工程拆除和实施过程中野蛮施工造成的新增工程量，概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更换费用。 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13	其他要求	商务	政府采购编号： 采购人（全称）：<u>（签订合同时填入）</u>（甲方） 供应商（全称）：<u>（签订合同时填入）</u>（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 （2）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u>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u>。 （4）是否分包：<u>不允许</u>。 （5）项目负责人：<u>（签订合同时填入）</u>。 （6）联系电话：<u>（签订合同时填入）</u>。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签订合同时填入)

大写: (签订合同时填入)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 本项目固定单价, 按实际工程量与单价结算。

(4)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 工程款根据工程进度、验收情况及新田县相关财政政策拨付:

1. 进度款。工程累计完成合格工程量50%以上, 经甲方、监理核验确认后, 支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70%;

2. 竣工款。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 工程款拨付至中标合同总价的80%;

3. 结算尾款。项目完成全部审计结算, 经第三方评审机构和县审计局审定最终结算金额后, 工程款支付至审定结算总价的97%;

4. 质保金。预留审定结算总价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无息全额返还。

5. 所有工程款支付均以财政资金到位、审计结算完成为前提, 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主张工期延误、利息及违约责任。工程未完成最终结算审计前, 甲方不予支付尾款, 且不计任何资金利息。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年月日, 完成日期: 年月日。总日历天数: 天。

(2) 地点: (签订合同时填入)

(3) 方式: (签订合同时填入)

(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5)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 (签订合同时填入)。

(2) 验收方式: (签订合同时填入)。

(3) 验收标准：（签订合同时填入）。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成交通知书

(4) 响应文件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采购人执份，供应商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签订合同时填入）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新田县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补充协议

建设方：（签订合同时填入）（以下简称甲方）

承建方：（签订合同时填入）（以下简称乙方）

为改善新田县三井镇水厂水处理设施老旧缺陷，优化出厂水质，保障辖区供水安全稳定，甲方实施新田县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本项目经公开政府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中标承建单位，由乙方承担本项目全部施工建设任务。

为规范项目建设管理，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与责任，保障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建设工期及投资效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湖南省政府采购工程管理办法》等国家及省市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设计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补充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项目名称

新田县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工程

二、建设内容

1. 设备新增安装。新增加碱设备一套、加矾设备一套、次氯酸钠消毒设备一套、水质检测设备一套；新增水厂中控

		系统一套。 2. 池体工艺改造。将原穿孔旋流池第一池改造为射流曝气混合池；原反应池改造为格栅絮凝池；原斜管沉淀池Φ35斜管改为Φ25高效斜管，更换原沉淀池集水槽；更换反应沉淀池所有排泥阀门。 3. 滤池升级改造。新增一组不锈钢气水反冲洗恒液位匀速过滤池。 本项目全部施工内容、设备采购安装内容以施工设计图纸、工程量预算清单、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中标投标文件为准。乙方全权负责本项目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的设备采购、运输装卸、现场施工、安装调试、验收交付、税费缴纳以及质保期内免费维修、保养、巡检、故障处置等全部工作，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 三、工期： 1. 本工程总日历工期为<u>60</u>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月日，计划竣工交付日期：2026年月日。 2. 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正式签发的《工程开工通知书》载明日期为准；竣工日期以乙方完成全部合同施工内容、整改完毕所有问题、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 因乙方施工组织不当、人员设备不到位、施工失误等自身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全部工期违约责任。 四、工程承包方式和造价及结算方式 1.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设备、包机械
--	--	--

、包运输、包安装调试、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税费、包验收、包质保的固定总价承包模式。

2. 合同造价。本项目第三方预算评审金额：人民币775948.22元（大写：柒拾柒万伍仟玖佰肆拾捌元贰角贰分），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8925.57元；乙方中标成交总价：人民币元（大写：），其中含安全生产费元。乙方须在中标总价范围内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全部清单及设计施工内容。

3. 工程量与变更管理。施工期间严格按审定清单及图纸施工，严控工程量变更。清单外新增、变更工程量，乙方必须提前提交工程变更签证单，经甲方、监理单位审核确认并履行完整变更审批程序后，方可纳入工程结算；未经甲方书面认可的新增项目、私自变更内容，费用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予认可。

4. 结算规则。实际完成工程量少于预算清单工程量的，按实际合格工程量据实结算；合规变更增加工程量按审定金额结算，工程总结算价原则上不突破中标合同总价。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以第三方结算评审公司及新田县审计局联合审核审定金额为准。

五、质量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

（一）施工管理要求

1. 乙方须配齐足额专业施工人员、技术人员及配套机械设备，建立常态化施工、运维管理制度，保障项目施工质量及后期运维效果。

2. 所有特种作业人员、技术岗位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格遵守国家、省市及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施工全过程产生的一切安全生产事故、人身财产损失、行政处罚等，全部责任与经济损失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3. 所有隐蔽工程、关键工序施工完成后，乙方须先行自检合格，再书面报请甲方及监理单位联合验收，验收合格并签署记录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未经验收擅自隐蔽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无条件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 项目竣工验收前，乙方须完整整理全套工程资料，包含设备合格证、检测报告、技术说明书、施工图纸、竣工图纸、过程资料、电子档案等，全套资料整理成册移交甲方存档。

（二）工程验收要求

1. 本工程验收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湖南省现行给水工程、水利工程强制性规范及标准。由甲方牵头，组织监理、设计、乙方及行业监管部门开展竣工验收，整体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合格工程标准、出水水质检测达到合格标准（水质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后，工程正式交付使用；工程质量不合格和出水水质不达标，乙方须按整改意见书限期无偿返工、整改，直至合格。

2. 甲乙双方对工程质量存在争议的，由双方共同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鉴定。检测结果为乙方施工、设备、材料质量问题的，检测费、返工费、甲方全部经

济损失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3. 工程首次竣工验收不合格，乙方限期整改复验；连续两次竣工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另行选定施工单位，由此产生的所有返工费用、工期损失、差价损失、违约金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4. 乙方须全程配合甲方完成工程竣工备案、资料归档、行业核查等全部后续工作，备案所需全部资料由乙方负责提供，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工程质量标准

1. 本工程施工、安装、验收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村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及湖南省水利工程质量相关管理规定，同时严格遵照本项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交底要求施工，整体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合格工程标准、出水水质检测达到合格标准。

2. 工程所有主材、辅材、机械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参数须提前报甲方及监理单位审核确认，提供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资质证明等资料，核验合格后方可进场。涉及水厂改造的管材、管件以及设备，厂家必须具有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提供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资质证明等资料，合格后方可进场。进场材料、设备按规定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检测合格方可使用安装（检测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测不合格的必须无条件退场更换，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工期延误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严禁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擅自变更设计方案、违规施工。甲方及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度、材料设备实行全过程监督管控，发现违规行为有权责令整改、返工、停工，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 乙方对本工程施工质量、设备安装质量承担终身质量责任，严格按照国家质保规定及本协议约定履行保修义务。

六、付款办法和质量保修

（一）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工程款根据工程进度、验收情况及新田县相关财政政策拨付：

1. 进度款。工程累计完成合格工程量50%以上，经甲方、监理核验确认后，支付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价款的70%；

2. 竣工款。工程全部完工、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款拨付至中标合同总价的80%；

3. 结算尾款。项目完成全部结算，经第三方结算评审公司及县审计局审定最终结算金额后，工程款支付至审定结算总价的97%；

4. 质保金。预留审定结算总价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无息全额返还。

5. 所有工程款支付均以财政资金到位、审计结算完成为前提，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主张工期延误、利息及违约责任。工程竣工未完成最终审计结算前，甲方不予支付尾款，且不计任何资金利息。

（二）资料提交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0日内，乙方须提交完整、真实、规范的竣工资料、验收资料、结算资料全套肆套（含电子档案），整理成册移交甲方存档；资料缺失、虚假、不规范的，甲方有权暂缓结算付款。

（三）质量保修约定

1. 本项目整体工程质保期为1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当日起计算。

2. 质保期内，因乙方施工工艺缺陷、材料设备质量不达标、安装失误等原因导致设备故障、工程损坏、供水异常、工艺失效等质量问题的，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常规故障24小时内到场维修，紧急故障12小时内到场处置，无偿完成维修、更换、调试工作，保障水厂正常供水运行。

3. 乙方逾期未到场维修、维修不彻底、拒不履行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代为维修，产生的维修费、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停机损失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直接从质保金中抵扣，质保金不足抵扣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差额。

4. 质保期内无任何质量问题、乙方完全履行保修义务的，质保期满后3%质保金一次性无息付清。

（四）税费及费用兜底

本项目施工、采购、安装、调试、验收、保修、资料编制、检测、备案等全部工作产生的所有税费、杂费、隐性费用，均由乙方全额承担。乙方遗漏招标文件、清单、图纸范

围内任何施工内容的，均视为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七、甲乙双方权力、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负责统筹项目建设管理，协调施工现场用地、周边关系，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需甲方协调的问题，保障施工顺利推进。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予以顺延。

2. 有权联合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材料设备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核验，有权对不合格工序、违规施工行为要求返工、停工整改。

3. 按本协议约定及财政流程，及时审核工程量、办理签证、拨付工程款项。

4. 负责组织项目阶段性验收、竣工验收及相关核查工作。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清单、规范、技术交底及本协议约定施工，无条件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技术指导和质量监督。

2. 严禁擅自变更施工内容、调整工艺方案、偷工减料、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违者承担全部违约责任及整改损失。

3. 配齐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等关键岗位人员，确保人员在岗履职，不得擅自脱岗、缺岗，接受县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4.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主体责任，对施工人员开展常态化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全面排查整改安全隐患。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人身伤亡、财产损失、行政处罚，均由乙方独立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

5. 严格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按时、足额、足额支付所有农民工工资、材料货款、机械租赁费等款项。因乙方拖欠款项引发农民工上访、阻工、闹事、投诉举报等问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代扣代付，同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6. 主动配合甲方、监理、审计、行业主管部门的检查、核查、审计工作，及时提供各类施工资料、结算资料。

7. 履行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全部义务。

八、违约责任

1. 工期违约。除合法顺延情形外，乙方工期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按合同总金额10%支付违约金。工期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2. 质量违约。工程质量、设备安装达不到合格标准的，乙方须无偿返工、整改，并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返工后仍无法达到合格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金额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保修违约。乙方未按约定时限、标准履行保修义务的，除承担全部维修费用及甲方损失外，每次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

4. 资料违约。乙方未按时、完整、真实移交竣工资料及备案资料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0.05%支付违约金，直至资料全部移交完毕。

5. 乙方出现转包、违法分包、擅自变更施工内容、使用不合格材料、拖欠农民工工资造成不良影响等违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扣除工程款、追究乙方全部违约责任。

九、合同调整与争议解决

1. 因国家政策调整、重大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的，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可对合同条款进行合理调整。

2. 本协议为原政府采购合同的补充协议，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文件；补充协议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3.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纠纷，甲乙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裁决。

十、其他约定

1. 本协议与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原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四份文本法律效力等同。

3. 本协议所有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正文一并生效。

附件清单：

- 1. 新田县三井水厂改造项目投标报价清单
- 2.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 3.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 4. 廉政合同
- 5. 安全生产合同

甲方(签章)：法人代表（签字）：

乙方(签章)：法人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年月日

附件二：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为减少工程施工对环境的影响，尽可能地恢复环境自然植被面，本项目发包人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 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
- 2. 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和“管生产必须管环境

”的原则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工作，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组织对乙方的施工现场和施工驻地进行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的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各种环境污染、环境破坏的问题。

5. 凡发现乙方在施工现场和施工驻地有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行为，甲方应责令乙方及时整改，若情节严重，甲方应及时上报国家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机构。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并认真执行。

2. 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管生产必须管环境”及“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加强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教育，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的环保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雇佣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时计划、实施、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从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雇佣人员）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

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机构，应配备专职环保监督员，专职负责本合同工程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宣传、检查工作，有权发布指令，防止污染和破坏环境的事件发生。

三、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不遵守国家 and 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造成环境污染或破坏，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进行整改，并视其情节对乙方批评、罚款或终止合同：

1. 情节轻微者，甲方可对乙方予以通报批评，并向乙方处以1万元～10万元违约金；

累计三次因环境问题被有关方面通报批评，或情节严重，甲方可以终止乙方在新田县三井水厂提质改造工程合同段的工程承包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合同双方各执二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签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致：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

作为新田县三井水厂提质改造工程的中标单位，我方承诺将每月准时发放工资，绝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如有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建设单位可直接从我方工程款中扣除予以支付，请管理机构监督。

乙方：（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四：

廉政合同

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严格执行（项目名称）工程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5）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要求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乙方义务

(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

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5.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6. 本合同作为湖南省新田县三井水厂提质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7.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签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五：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新田县三井水厂提质改造工程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建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新田县水利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

2.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聘请的农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

3.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4.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

			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5.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6.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7.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8.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甲方（签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4	合同	商务	采购人（全称）：<u>（签订合同时填入）</u>（甲方） 供应商（全称）：<u>（签订合同时填入）</u>（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三井镇水厂提质改造项目 (2) 项目内容：<u>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u> (3) 项目负责人：<u>(签订合同时填入)。</u>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u>(签订合同时填入)</u> 大写：<u>(签订合同时填入)</u>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u>(签订合同时填入)。</u>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_年_月_日，完成日期：_年_月_日。总日历天数：_天。 地点：<u>(签订合同时填入)</u> 方式：<u>(签订合同时填入)</u> 4. 付款：<u>(签订合同时填入)</u>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向甲方所在地人 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 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6)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u>双方签字盖章后</u>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份，采购人执_份，供应商执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年_月_日
--	--	--

		合同订立地点： <u>（签订合同时填入）</u>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委托代理人： 电 话：_电 话：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本章第二节 第1.1款	甲方名称、地址 名称： <u>（签订合同时填入）</u> 地址： <u>（签订合同时填入）</u>
		本章第二节 第1.2（6）项	项目现场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本章第二节 第5.1款	履行合同的时 间 、地点 履行期限： <u>（签订合同时填入）</u> 。 地点： <u>采购人指定地点</u>
		本章第二节 第13.5款	合同价款支付 方 式和条件 详见技术、商务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14.2（6）项	乙方提供的其 他 服务 <u>详见技术、商务需求。</u>
		本章第二节 第23.1款	合同未尽事项 <u>甲乙双方协商解决</u>
（注：本章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为一般格式范本，仅供参考。合同双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依法签订合同或进行补充修订或依法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	-----	------	------------	----------	----------

1	报价评审的其他规定	财务	否	无	无
2	商务要求	商务	是	图片	注:对于上述项目要求,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 作出承诺及说明。
3	其他要求	商务	否	无	无
4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2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超出预算视为无效投标，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客观分	商务分	6	是	图片	【企业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提供自2023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个合同得3分，最高得6分。 注：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企业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注：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3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总体概况（2分）；②总体施工部署及措施（2分）；③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2分）；④施工现场平面布置方案（2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4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图册应用方案（2分）；②施工人员实名制管理、分类管理、进退场等安全管理措施（2分）；③施工设备安全管理措施（2分）；④高危作业的管理措施（2分）等四个方面。 每个小项独立评分： 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 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 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5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施工质量管理体系】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包括但不限于：①设备材料的源头与进场控制（2分）；②施工全过程质量控制要点（2分）；③关键工序质量控制措施（2分）；④质量问题处理与整改闭环（2分）等四个方面。每个小项独立评分：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6	主观分	技术分	12	否	无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扬尘、废气）（2分）；②水污染防治措施（2分）；③噪声与振动污染防治措施（2分）；④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2分）；⑤水土保持与生态环境保护措施（2分）；⑥环境保护应急管理（2分）等六个方面。每个小项独立评分：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7	主观分	技术分	6	否	无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总工期及节点工期（2分）；②施工进度计划（2分）；③具体进度保障措施及承诺（2分）等三个方面。每个小项独立评分：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8	主观分	技术分	4	否	无	【保修服务方案】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保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保修的便捷性（2分）；②保修响应及时性（2分）等二个方面。每个小项独立评分：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9	主观分	技术分	6	否	无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装方案（2分）；②调试方案（2分）；③验收方案（2分）等三个方面。每个小项独立评分：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3. 缺少该小项计0分。
10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售后服务方案】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项目特点编制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人员配置（2分）；②技术支持（2分）；③售后服务保障措施（2分）；④备品备件（2分）等四个方面。每个小项独立评分：1. 小项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内容完整合理满足采购需求要求的计2分；2. 存在缺陷的（缺陷定义（满足任意一条即视为一处缺陷，同一小项内出现多处缺陷，不重复扣分，只按一次缺陷计分。）：①不适用于本项目实际；②内容明显编造；③前后矛盾或逻辑错误；④引用规范/标准错误；⑤地点/区域错误；⑥关键内容缺失。）计1分；3. 缺少该

						小项计0分。
11	客观分	商务分	14	是	图片	【不良行为记录】的评分规则：1. 拟任项目负责人（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6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6分。 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80天内）无不良行为记录的计8分，有一条不良行为记录（未被禁止投标）的扣8分。 注：承诺函或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不良行为记录】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注：承诺函或有效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不计分。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 (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3%	工程由小型、微型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工程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建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